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 Ren Tang Technologies Co. Ltd.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9)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變動及合資格會計師辭任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毅馳先生(「陳先生」)將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合資格會計師，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而張京彥小姐(「張小姐」)將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張小姐現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

陳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陳先生辭任後，本公司並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15條之規定。董事會將儘快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合資格會計師之職位空缺。

董事會藉此就陳先生在任內對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殷順海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殷順海先生、梅群先生、張生瑜先生、王泉先生、丁永玲女士及匡桂申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惠珠女士、丁良輝先生及金世元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 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七天在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